

别在 天亮之前 离开我

Don't leave me
before daylight

一个女人对于男人的恐惧

一部至情至愿的都市小说。袁清是人们眼中的幸福小女人，可看似平静的生活表象下，暗流涌动。结婚四年前夕，丈夫曙光莫名失踪。

袁清偶然进到曙光办公室，发现了一堆破碎的女人裸照……在痛苦等待的日子里，绝望的袁清对小她五岁絮絮不休的“披头芬”产生了感情……

心语如兰  作品

別在 天亮之前 離開我

Don't leave me
before daylight

心语如兰 作品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别在天亮之前离开我/心语如兰著. —南京:江苏美术出版社,2007.9

ISBN 978-7-5344-2398-7

I.别… II.心…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40195 号

出 品 人 顾华明

责任编辑 李 黎

审 读 王春南

责任校对 赵 菁

责任监印 朱晓燕

书 名 别在天亮之前离开我

著 者 心语如兰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美术出版社 (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)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
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×1000 1/16

总 印 张 17

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44-2398-7

定 价 25.00 元

营销部电话 025-83245159 83248515 营销部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13 楼
江苏美术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第一章

一个晴朗的夜，两个缠绵的人。

平静下来之后，曙光轻轻地吻了我一下：“最近你怎么这么疯啊，天天地这样缠我，就不心疼我吗？”

什么都不想说，也许是因为累。

依在曙光怀里，揽过他的胳膊，我抱紧了他。一种我不喜欢的悲凉，又在不知不觉间从心底升起来。

曙光感觉到了什么。他侧过身来，把我的头发拂过脸庞，夹在耳朵后面，轻轻地拍着我的背：“最近我太忙，过些日子就好了，到时候我陪你出去度假。”

这是他第几次许诺了？我记不清了。

也不愿费劲去想，因为毫无意义。他说着话，就已经带了些模糊的睡意，落在我背上的手象征性地又拍了两下，就没有动静了。他很快睡着了。

我能要到的，也许只是那短暂时间内的接触。

推开了他，我坐了起来。我知道，如果这时候我也睡去，天亮之后我能看到的，就只是床头上方的墙壁上，那张精美的婚纱照里的曙光了。

可在这不能入眠的夜里，我能做的，有什么呢？

打开床头灯，把它调得很暗，被它淡淡柔和的光线环绕着的。

对这盏灯我是亲切的，许多个夜里，只有它在这套大房子里陪着我。

听着曙光熟悉的鼻息声，看着他熟悉的样子，一直看到觉得他有些陌生。

其实他还是原来的样子，结婚八年了，他的骄傲还在，自信还在，成功地经营着那个小公司，过得春风得意。

他总是感慨父母为自己起的名字好，说这名字带给了他太多的好运。曙光总说人得知足，说做人得懂得知足常乐的道理。

道理，道理，有道方理。作为一个商人，商道、儒道、人道三道合一，才是一个能跟人大讲道理的人吧。

商道曙光肯定是精通的，儒道也还行，他也和同行进行商业竞争，可是不会用过激的手段。只是，他的人道，总是在我这里忽略了。

我忘了从什么时候开始，很少在家里看到他了。早晨醒来他已经出门，晚上我睡下之后他才回来，我只能在半梦半醒之间，知道他回来过，又走了。

我不是一个小家子气的人，也不好意思对他跟踪探班，可是，我总是不得为此郁闷。

我的闺中密友林菲说我是自寻烦恼，她说是我想得太多了，曙光只是太敬业了才会如此。

按说，她的话我应该相信的，因为她和曙光在一个写字楼里上班，尽管不在一个公司，但毕竟在一层楼里，总是可以经常见到的。

其实当初曙光邀请过林菲进他的公司，她拒绝了，我记得当时她说了一句：“我可不想和老板在他家里谈工作。”

这话听起来有些暧昧，我们三个都笑了。

林菲就是这样一个人，我很喜欢她的这一点，我们之间经常是无话不谈的。

我说我该信自己丈夫的，这也许是天下老婆的根本。只是，从林菲的婚姻看我的婚姻，我总觉得什么地方出了问题。

林菲和她的老公郭宗海至今仍保留着热恋时期的状态，看着他们在一起如胶似漆的样子，我是羡慕加嫉妒的。

她听了笑笑，不置可否，我想她是不愿意刺激我吧。

也或者,她是不想让我难堪?是不是我的潜台词是,我需要丈夫晚上陪我?

其实对于女人来说,性,真的并不那么重要,我最近对曙光的死缠烂打,只是想从性里,得到一些爱。

我想知道,他对我是不是已经不在意,是不是对我没有了兴趣。

可我困惑了。曙光的激情还在!

但又为了什么,他的激情总在我来不及回味的时候,在我愿意醉着不醒的时候,悄然离开……

我问了林菲,问她和郭宗海是否和谐。

她回答得很平静:“袁清,你对生活太理想化了。其实,每个表面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。”

什么?表面幸福?林菲在说什么?

她气定神闲地端起茶杯,轻轻吹开浮着的茶叶,表情那么淡然,让我怀疑刚才那句话到底是不是她说的。

“别吓唬我!你和宗海可是我心中美满婚姻的象征……”我不想听林菲说出别的什么来,我隐隐感觉,他们之间有些事是我所不知道的。

“别瞎猜了,我们之间一切正常。听好了,一切——正常!”她坦然地看着我,“比如做爱,男人最初一定是脱光了才做,过些日子他就只脱裤子了,再后来,只把裤子褪下一些就可以做,如果再过几年呢,他只用拉开裤子的拉链就可以了,凭原始的本能和习惯就能完成。这,就是婚姻一天天延长的结果。”

……

“你们?”我知道林菲虽然说得轻描淡写,可她心里,一定也是别有一番滋味的,我们有着很多相似之处,比如,都是特别感性的女人。

“我们很好。其实,你和曙光也很好。不好的,只是你想得太多了。”她喝完了茶,放下杯子,拿出手机看时间,我也只好准备起身。

“为自己,高兴点儿。”她拉了拉我的手,“有时我在想,如果我们都活得简单点儿,肯定会比现在快乐。”

林菲怎么了?可她的脸上什么也看不出来。

我呢,以前的我也是个喜怒形于色的人,现在不也善于隐藏自己的心事了吗?除了林菲,没有人知道我的苦闷。

幸好,我有一份不错的工作,按部就班地在一个在大机关的小办公室里上班,享受着高薪养廉的待遇,工作环境好,人际关系好,我不能求太多的,

不是吗？

又是一天工作的开始。王主任总是比我早到，让我很不好意思。

办公室只我们两个人，打扫卫生整理桌子的事肯定是我的，我还是赶紧干吧。

王主任再有个五六年就该退休了，只要不是太过格的事，他不会管那么多，总的说来他还算一个平和的人。

另外，在他手下做事是比较轻松的，碍着他曾经的功劳、苦劳，领导对他总是客客气气的，倒没有谁太难为我们办公室。

他说他退休前会推荐我接他的班，我只是笑了笑。我没有什么官瘾，只是需要一份工作而已，不单是为了薪水，更为了有地方可去。

很快处理完了手头的工作，王主任已经在看报纸了。毕竟年龄差得远，他很少和我说什么，有话也是公事公办地吩咐几句。他习惯看会儿报纸，上隔壁找年龄相当的几个老同事侃大江东去。

隔壁办公室，在机关里被人私下叫做“养老院”，除了副主任杨丽华，平均年龄在50岁以上。为此杨丽华见了人就诉苦，说活儿全让她一个人干了，她惹不起那些老革命。她的话让他们的李主任几个特别反感。

王主任有一次从隔壁回来，不知怎么就说起了杨丽华，说她是一个功利欲望特别强的人，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。他倒没说是为什么事，可看起来特别气愤的样子。

我不好说什么，杨丽华的老公徐建文和曙光是高中同学，关系也还不错，他们两口子每年总要来我家里走动几次的，大家那么熟，她的事又不碍我的事，我没必要发表意见的。

我一直没有接口，王主任叹了口气：“看你们来往挺多的，你防着她点儿，有什么也别挂在脸上，这世道，小人不可得罪。”

这是我印象里王主任和我说得最多的一次话。

这个杨丽华，她有时的过于热情的确给人一种假惺惺的感觉，机关里很多女同事都不喜欢她。

杨丽华和徐建文两口子都是个性很强的人，他们总在私下里跟我和曙光比。各种对比之下，我和曙光是明显胜他们一筹的。不是我要这么讲，这是实际情况。

我们房子比他们的好，曙光的车子比建文的好，生意做得比他的大。最重要的是，我们的人缘也比他们好，认识我们的朋友，总说他们两个很小家

子气。

这让他们夫妻耿耿于怀。虽说一年之内大家总会聚上几次,可关系却没有走得更近,有时几乎是心照不宣的事。

只是顾着脸面,大家谁也没有点透,你好我好大家好,大哥二哥麻子哥,就那样在一起说着言不由衷的话,做出合群的脸。

在某种心态之下,杨丽华对我和曙光结婚八年没有要小孩产生了浓厚的兴趣,总在人多人少之时,有意无意地提到这个话题,每次我都避开了,她也总有些不甘心。

后来她可能觉得自己有些过分了,开始转变了方式,非要把芊芊给我们做干女儿,说什么可以早点儿把我们的孩子“引”来,这是她农村老家很灵验的偏方等等。

我可不想和她这样的人有什么过多来往,笑着说我真没有做好心理准备当妈妈。

她好像并不觉得我拂了她的面子,再见面时照样大老远地叫着我的名字,见人就说是我们两个的老公是同学,也是好朋友,好得狗皮袜子没反正,好像她和我们家多熟似的。

她说她的,我从来不附和她,当然也不反驳她,这些事儿,根本没什么可较真的,尽管我知道曙光并不喜欢建文。

我需要立即解决我自己的问题,哦不,是我和曙光的问题。

我感觉我和曙光慢慢地竟有了微妙的距离。我俩之间什么时候、以什么样的速度成了现在这个状态,我真的记不起来了。也许真如电影中说的那样吧:真正的速度是看不见的,就像风起云涌,日升月落,就像你不知道树叶什么时候变黄,不知道婴儿什么时候长出第一颗牙,不知道你会什么时候爱上一个人。

而我,不知道什么时候浓浓的爱意从曙光身上消失。

我们有过疯狂的恋爱,曾经爱得那么深,爱得那么真,爱得那样坚定.....

记得有年年底上级部门突然要来做一个专项检查,相关业务人员接到通知,晚上在机关办公室紧急集合,我手机充着电放在家里了。曙光联系不上我,打电话打到了单位。

当时三十多号人分散在宽敞的大办公室四周的沙发上,放电话的桌子在离我很远的位置。可在小姚接起电话“喂”了一声后,我就肯定那是曙光。

没等她叫我，我就站起身来走过去，小姚在大家等着我接电话的时候笑出了声：“我的天！真有心灵感应？！”

是不是心灵感应先不说，熟悉倒是真的。就像从人上楼的脚步声里，大家可以清晰地判断出哪个是自己的家人。

这就是习惯，就是共同岁月带给我们的东西。

而共同岁月又让激情变得短暂，使得亲情长远。我和曙光已经度过了“七年之痒”，现在的状态应该是常态，我不该求太多的。

我安慰着自己，也许是我的爱让曙光窒息了，他只是需要自由地呼吸一段时间吧。进入围城的人们，尽管男人往往会是女人的全部，女人则通常只是男人的女人。女人觉得男人是她的整个世界，而男人除了女人，却总还把视野扩张到更大的范围。

可是，我的心里总有一丝不安挥之不去，曙光有什么地方不对劲儿。哦，他没有以前快乐了！

他不快乐，我也不会快乐。曙光是太阳，我是月亮，我是因为他才闪亮、才发光的。没有了他的光芒，我闷闷着，黯淡着。

我是不是得了皮肤饥渴症？据说是有这么一种病症的，患者特别渴望和人的皮肤接触。我想接触的，只是我的丈夫。

我在心里是怨恨曙光的，再忙他也不至于总是待在公司不回家，再忙他也总该有时间陪陪我的，哪怕只是抱抱我。

也许，是他为我们小家的打拼，让他累了吧。他累了，倦了，想休息了，而且，他想一个人独处，想一个人待着。

他倦了，我也想得倦了。

又是一个人的夜。

一目十行地看着报纸，却什么也没有看进去，我的眼睛什么也没有捕捉到。

翻到广告的一面，一幅醒目的大广告——May 媚迪吧开业迎宾。

不错的名字，不错的广告创意，让我打起了一些精神。迪吧离家不远，设在新兴西路，晚上凑热闹去，既然我又是一个人。

第二章

这里是夜的世界，有夜的惑，也有夜的媚。除了大厅顶部的一束射灯，几乎没有分明的光亮。舞池四周，靠墙放着一些小小的桌子，低脚杯里矮矮的红烛微弱地喘着，让人仔细看了才不至于坐空了凳子。

我已经到了只能坐着喝柳橙汁的年龄了，蹦迪就免了吧。我来，只是为了让自己置身于人群中，我需要这样嘈杂疯狂放纵宣泄的环境。

我快闷死了。机关里的严谨，让我每天小心翼翼；家里的冷清，让我找不到说话的人。我受的教育，我的身份，使我的苦闷没有出口。这样的日子，真的让人想发疯。

“嘿！你坐了我的位子。”一个乍一看酷兮兮的男孩子晃着摇着，停不下来一样，站在我的面前。

哦，我面前的桌上，是放有一个小巧的打火机的。我眼神不太好，刚进来没看清楚就直接找地方坐下了。这儿桌子有限，来这地方的人，很少有愿意安静地坐着的，桌子多了占地儿，也没用。

另找个地方坐吧，可这会儿好像找不到空桌子了，人大概都蹦累了，前后的桌子全有人了现在。再说，看他也不像累了要休息的样子，他也许只是瞥见有人在他放东西的地方出现了，来提醒一下的。

他甩着长长的头发，等着我回答他。一张瘦刀条脸，好像这种脸形的人只能理这种头发。

本来准备让座走人的，可他开始放肆起来，凑到我的脸跟前上下仔细瞧，好像狗发现了感兴趣的骨头。

我不干了。你个小屁孩儿！“没办法，兄弟，能坐的地方太少了，再说我来的时候这儿确实是空着的。你继续玩儿去吧，真累了回来我抱你。”

拿出包里的摩尔，抽出一支用他的火点上，吸了一大口，把烟重重地喷在他的脸上。我让你贴！

烟雾后面，他咧着嘴龇牙笑了。如果我在夜里醒来看到这么一张脸，一定会尖叫——他的笑面目狰狞！

这是哪儿来的小混混儿？他想怎么着？

他看错我了，出了机关大院的门，本小姐是个不怕事的主儿！

在什么山我唱什么歌。在机关大院里面，我就是个循规蹈矩的公务员，有板有眼地按章行事，令行禁止，我不会让自己做什么鹤立鸡群的事，让自己难堪。而今夜在这里，我和他是一样的。

不服？！又一口烟喷过去。我让你乐！

他不笑了，皱了皱眉：“你还真拽。”

“混到我这把年纪要是再不拽，那就是该拽不拽，惹人烦甩了。”我往里靠靠，“坐吧，坐下说，吆喝着说话怪累人的。”

他靠过来的时候我不由得笑了。还别说，真挤得下他。两个人靠得很近，几乎要贴着耳朵说话了。

“笑什么？”

“笑你的好身材啊。”

他又笑了，带着点邪气：“没好话吧。”

“知道不是好话我就不说了。”唉，这只是一个摆愣的傻小子。

女人的风情不到一定年龄显不出来，男人的风度也是不到一定份儿上做不出来的。

“您高寿？”过了一会儿他又开口说话，却出言不逊。

我仔细地就着仅有的光亮看了看他，他不会比我小太多，顶多也就是五

岁的样子。真是人与人不同啊，曙光和他一样大的时候，公司已经起步了，可这屁孩子还在这儿混。

我从容地抬起他的下巴，按住看了看他的牙齿。

“干什么？妈的把我当牲口啊！”他反应倒不慢，但不像真正发火的样子。

“你看不出来我的年龄，我却知道你多大。总之我出生的时候，你还在你娘的腿肚子上转筋呢。”我说得心平气和。

“你是干什么的？”他没有理会我的肆意，忽然问道。

“泡吧的。”

他有些急了：“别绕，我是问，你以什么谋生？”

管得也太宽了！除了性别是明摆着的他没问，问罢年龄问职业，他以为他是谁啊？老警？他不像，我才像呢。

“Police。”

“什么？骗谁呢？什么时候打入警察内部的？”

这孩子，有意思。“打个赌，看我们谁能说出对方的名字。”

他好奇了。哈哈，让你瞧瞧什么叫蒙。“大让小，你先说。”

他狡黠地回应：“女士优先，你先说。”

“我说了你承认吗？”

“说准了我当然承认。”

“你的名字让人特别容易记住，”先忽悠着吧，看他的表情，有门，“正义，积极，跟你现在的怂样儿不太符。”

“继续。”没想到，他竟然好脾气。

“大家叫你东方不败，你却自称衰菜二代。”这话说得我自己先笑了。我就这毛病，讲笑话别人不笑，我先笑。也许能让自己笑的笑话，讲出来才能有让别人笑的把握吧。

他果真笑了：“你还是没说出我的名儿，我以为你真是小巫女呢。”

“我当然知道你叫什么，”撩起他的披肩发，我对着他的耳朵叫了一句，“你不就是那音乐家披头芬吗？”

“哈哈哈哈哈！”他笑着，拍着我的背。

拍得好重，妈的，他真以为我是他兄弟了？

“今晚我买单！你让我很高兴……这个，也送你了。”他把那个精致的打火机塞到我手里，我进一步看清，打火机上有一个“工”字。

好奇怪的人哦，我是来消费的，骂了他，还赚了东西回去。“喜欢你，没道理？”我学着广告词儿，举起打火机问他。

“Yes！”他依然笑着，这次笑得春风和煦，“你的电话？”

“没有。”我和你贫什么啊，出了这道门，谁也不认识谁。迪厅这地方，我一年也难得来几次，我们不是一个世界的。

该走了，太晚了。“再见兄弟，”我拍了一张钞票在桌上，“AA。”

“什么时候想我了还来这儿！”他在我身后叫着。

“那你就等着吧。”我也叫着。

在迪吧泡了一晚上，心情没有更好，也没有更坏，我只是打发了时间，不那么寂寞罢了。

快到家的时候，我拿出手机来看时间，才发现竟有7个未接电话，曙光的。

迪吧里太吵了，听不见来电铃声，刚才也只顾和那个二毛羔子斗嘴了。

本来想给曙光回个电话，抬头向楼上看，家里的灯自然还是黑着的，我一下子没有了向他报平安的想法，就让他担心着吧。

我又生气了。关于生气，我清楚的道理很多很多，比如：生气是拿别人的过错惩罚自己；比如：生气的后果总比生气的原因严重，像因擦伤引起的争执总是以刺伤结束……只是，我自己一旦生起气来，就顾不了那么多了。

我最近是越来越拧着和他怄气了，这样赌气的后果不知道会是什么。

进门，换鞋，进卧室，换衣服，准备冲个澡，总觉得从迪吧里带回了一些不清新的东西。

我面前突然出现了一张脸！我又差一点尖叫，今天晚上真是见鬼了。

灯亮了，当然不是鬼，是曙光！是他没有笑容的脸……

“去哪儿了？”他拉住我。

“回来了怎么不用座机打？”他给我的电话用的是他的手机。

“如果我用座机，你就不会说你在家里了，就有别的借口编出你在别的地方了！”

“我编过吗？用得着吗？”他今天怎么了？！

“没有吗？那年春节放假你和林菲参加什么魔鬼训练营减肥，不是消失过十天吗？你还说是去当什么忆苦思甜剧组的群众演员，说得有鼻子有眼的……”

“好了，翻什么陈年老账，那事儿不都过去了吗？今天你回来就是找事儿吗？都几个月了，你关心过我上哪儿了吗？”我吼的声音比他还大。

“我怎么就不关心你了？你又抽烟了？”曙光闻到了我嘴里的烟气儿。

“你管不着！”我摔摔打打地开始把衣服换下，才不理他呢，洗澡睡觉去，他要再在这儿烦我，我就睡沙发。

换了半拉才想起没拉窗帘，我就那么半裸着向窗口走去。曙光猛地把我的推转过身去，冲过去替我拉上了，气急败坏地叫着：“你别整天地给我现眼了。”

他这话我还真不爱听：“我现什么眼了？”

“你自己清楚！你这几天晚上都干什么了？”

“我能干什么啊？你以为我能干什么惊天地泣鬼神的大事儿啊？”

“你啊，我还真不敢小瞧你，瞧你带来的破影响！”

“你什么意思？我有什么影响啊？几天不回来，回来一次发什么臭脾气？我是小狗小猫啊，你理不理我的我就得在家苦挨着？我上个迪吧就现眼了？”

“和谁？林菲？”

“没有，我自己。我图热闹呢，家里整天就我一个人，连呼吸都听得到，我怕闷死！”我扑到他脸前嚷着。

曙光抱住了我，任我拼命推他也不松开。

我胸中的火消失了。他是我的心病，心病还需心来医，我中毒了，而我是我唯一有效的解药。

我们就那样抱着，什么话也没说。我安静地享受着他的怀抱，可却感觉到他的苦恼。他怎么了？

枕着曙光的胳膊，两个人依着说话。窗帘在灯关掉之后又拉开了，原来窗外有皎洁的月光啊！唉，城市的路灯常常让人忽略了月亮的光辉。

能够看到月光真好。我知道，只要我的太阳不消失，我这个月亮自然会闪亮。

“公司最近事情太多了，你得理解我。”曙光左手揽着我，右手握起我的手。

“嗯。”我又是个很乖的小女人了。

“我不在家，你一个人怎么吃饭的？”他捏着我的胳膊。

“看我是不是瘦了啊？你不回来，我一个人懒得做，总是凑合着吃的。”

曙光搂紧了我：“该怎么吃饭就怎么吃饭，别偷懒，啊？”

“嗯。你还没说呢，我瘦了没有啊？”

“有点儿吧。别指望少吃饭减肥了，你这样就挺好，瘦了人看起来显得

憔悴，你要憔悴了，我会心疼的。”曙光的声音听起来有些隐隐的哽咽。

“曙光你怎么了？你有什么事瞒着我！说，是什么事儿啊？”刚才我洗澡的时候，他坚持要为我搓背，他那么细细地慢慢地替我搓着，我分明感觉出他的沉重。

我是敏感的，特别敏感的一个人，虽然我说不清楚，可就是感觉他有什么地方，和以前不同了。

“别多想了，没有。我能有什么事儿啊，谁像你，总让我提心吊胆的。我就怕你过得不快乐。”

“你有时间就回家好吗？这样我就会快乐，我的快乐很简单的，是吧？”

“是，你一直是个好孩子。袁清，我从来没有后悔过娶你，到现在还是……”

曙光的话让我听得眼睛湿润了。一个女人，在这个浮躁的时代里，走过了八年的婚姻，还能听自己的丈夫这样肯定自己，该是何等幸运的事！

“只是我真的太忙了，生意上的事我很少和你说起，其实做生意是很费心力的事……这样好不好，我只要有空，就争取回来，好吗？”

说到这份儿上了，还能说什么：“好吧，说话要算话啊。”

“还要吗？”他吻了吻我。

“看你挺累的，我们休息吧。你抱着我就行了，明天早上等我醒来。”

在曙光的怀抱里，我沉沉地睡去。

第三章

可是第二天我醒来的时候,他又不在。

难道昨晚,只是一场梦?

当然不是梦,只是现实总没有梦来得温情罢了。曙光忙,他已经上班去了。

好在他的拥抱已经舒缓了我皮肤的饥渴,我觉得自己的气色好多了。

不仅是我,上班的时候连隔壁办公室的邱大姐也这样说,问我有什么保养秘方。

杨丽华进门听到了,有些醋意地接口道:“唉,早知道我也不那么早生孩子了,瞧现在我的身材都成啥样儿了。”

我笑了笑说她风采依旧,邱大姐倒不乐意了:“我怎么看你没生孩子以前,身材和现在没大区别啊。”

我知道她是为我不平,她烦杨丽华话里话外地挤对我。

何必呢?我说过了,要不要孩子是我自己的事,她老惦记什么啊。唉,是不是女人结婚“坐床喜”就值得骄傲,而婚后选择推迟要宝宝的,就一定会

被人说三道四啊？郁闷！

杨丽华讪讪地，借口送文件出去了。邱大姐还在气着：“瞧她那恶俗样儿！”

下班，回家。

再上班，下班，回家……

那天曙光回来过之后，又有几天没回家了。但他每天总会给我发个短信，交代我要好好吃饭，注意休息什么的。

他还交代我没有特别要紧的事不要打他的电话，因为他可能很多情况是和客户在一起，如果有事他会和我主动联系。

发短信太麻烦了，可是没办法，我得保持和他的联系，于是只好有一搭没一搭地给他回复消息，报告我的作息情况。

一天我提醒他快到他的生日了，问他到时怎么庆祝，毕竟三十而立嘛，也是个重要的年份儿。可他只回复“我记着呢”就算完了。

其实我也是个怕麻烦的人。那年和曙光从民政局登记出来，我们打电话通知了一下双方家人和知己些的亲朋好友，当天晚上在饭店一块儿吃了顿饭，宣布了一下，第二天曙光陪我到机关给大家散了些喜糖什么的就算完了。

用曙光的话说，人早知道咱们明铺夜盖了，多那么个婚礼仪式怪累人的，省下钱省下力气上外面看风景去。

结果等我们转悠了一大圈儿旅游回来，还有亲戚朋友同学同事追着给我们礼钱，曙光总笑着说：“白拾一样。”

他嫌麻烦，可那天也是我们的结婚纪念日，总不能太马虎吧。

看他现在没什么兴致说这事儿，只能到时候再说了。

一个人回家挺无聊的，女伴们都已成家，要找个人陪着逛街血拼挺不容易，于是下班后我有时就自己在街上溜达。

大街逛烦了，我开始逛小巷。

听说学前街附近有个巷子，那儿有很多精灵古怪的小店面，专营小物件，以中学生为主要顾客，我闲逛着到了那儿。

竟然有蜘蛛宠物店，玻璃窗里摆放着形形色色的蜘蛛，吐着粉红或蓝色的丝，叫什么红玫瑰蓝玫瑰，小老板介绍说养半年就长到半只手掌大。唉，真是怪异。

一家家小店看过去，我被一个“逗扣年华”小店吸收住了。

这里是钮扣的世界，原来扣子也疯狂！